

证券代码：831177

证券简称：深冷能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河南心连心深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和独立判断的原则，对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三、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

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四、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在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五、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及其《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及其〈专项说明的〉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六、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我们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七、关于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我们认为公司《关于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按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着谨慎、稳健的原则，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八、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我们认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真实的、准确的、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九、《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十、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十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9,925,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847 万元，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十二、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随着业务的拓展，需要办理相应的资质许可，需要对《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修订。此次修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河南心连心深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